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九次会议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在广州市东风中路 362 号颐德大厦 30 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部分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张研董事长主持，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经营班子 2021 年度土拍类房地产权益投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进一步简化土地招拍挂决策流程，提高决策和工作效率，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决策并具体开展权益投资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的土地招拍挂类房地产投资项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上述授权事项系在授权有效期内的土地招拍挂类房地产投资计划，审批的额度是指授权有效期内可能会产生的投资额度上限额，不构成业绩承诺。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 2021 年度收购类房地产投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进一步提高决策和工作效率，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策投资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收购类房地产投资项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不包括关联交易。

上述授权事项系在授权有效期内的收购类房地产投资计划,审批的额度是指授权有效期内可能会产生的投资额度上限额,不构成业绩承诺。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预计公司2020-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张研先生、伍松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广州璟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开发贷款提供不超过12亿元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州璟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申请珠江花坞苑项目(即增城区永宁街塔岗村83101234A18050号地块项目)开发贷款不超过12亿元,提供不超过12亿元连

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上述条件签订相关文件。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广州璟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开发贷款提供不超过 6 亿元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州璟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申请珠江花珺苑项目（即增城区永宁街塔岗村 83101234A18050 号地块项目）开发贷款不超过 6 亿元，提供不超过 6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上述条件签订相关文件。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湖南珠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南珠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天心支行申请长沙珠江四方雅苑项目（即珠江四方公馆项目）开发贷款 4 亿元，提供不超过 4.3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上述条件签订相关文件。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9 日